

保山市审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规定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举措、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报告电子版可在保山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baoshan.gov.cn）下载。

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保山市审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保山市隆阳区人民路 13 号。电话：0875-2122549，邮箱：bsssj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市审计局在市委、市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省和市工作部署要求，严格遵循“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结合年度审计工作实际，将审计项目公告、结果公告等

工作落实情况作为部门信息公开重点内容，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了相关政府信息。

（一）主动信息公开。主动向社会公开审计工作有关信息，并对其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人民群众及时了解和掌握相关情况，有力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指定专人负责部门网页信息发布工作，2023年度，市审计局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25条，内容覆盖机构概况、部门信息、项目计划、审计项目公告、审计结果公告等应公开尽公开的政府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市审计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指定办公室专人负责，牵头严格落实有关政府信息依申请工作要求，按受理、办理和归档等流程规范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3年度，市审计局共受理、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已按规定要求办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完善内部审核发布流程。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五级审核，拟公开的信息经部门初审、办公室复核（含保密审查）、业务部门分管领导审核、办公室分管领导审核、主要领导终审后，由保山市审计局办公室统一发布，形成合力审核把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有效和内容的合法性、准确性、严肃性。二是加强日常管理，狠抓工作责任落实。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政务新媒体考评工作的要求，定期对网站公开内容

进行检查更新，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确保内容的准确性、更新进度的及时性。在常态化检查基础上，不定期对运行情况进行抽查，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市审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要有保山市审计局部门网页。为加强平台建设，市审计局指定办公室专人负责平台监管及信息发布工作，动态收集回应群众关切，2023年，市审计局回复“领导信箱”2件（次）。

（五）监督保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分管领导牵头抓总，设专职人员具体落实，定期研究年度工作要点，解决工作存在困难问题。二是加强监督指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制度和绩效考评办法要求各业务科室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日常工作范畴，局办公室监督指导机关各科室信息发布主体责任落实，督促按程序开展保密审核及“三审三校”制度，及时纠正问题并跟踪指导整改，对重大问题第一时间报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处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1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举措

2023年，市审计局认真抓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仍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掌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新问题新情况新变化不够及

时；二是信息更新不及时，部分科室对负责的栏目信息公开主体责任落实有差距；三是信息发布审核不到位，仍存在发布错敏信息。

2024年，保山市审计局将按照市委、市政府和省审计厅部署要求，坚持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持续提升公开数量和质量，着力完善发布程序。一是加强日常巡检，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二是加强业务培训。及时掌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新问题新情况新变化，结合工作实际组织召开专题培训会，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能力和水平，提高机关干部职工主动公开意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保山市审计局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